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告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
(內附會計師核閱報告)

公 司 地 址：桃園市觀音區觀音工業區大同一路18號
電 話：(03)483-7937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書	3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4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5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6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7
八、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0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0~12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2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2~30
(七)關係人交易	30~31
(八)質押之資產	31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31~32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32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32
(十二)其 他	32~33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33~34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5
3.大陸投資資訊	35
(十四)部門資訊	36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核閱報告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之編製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核閱結果出具報告。

本會計師係依照審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六號「財務報表之核閱」規劃並執行核閱工作。由於本會計師僅實施分析、比較與查詢，並未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故無法對上開合併財務季報告整體表示查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並未發現第一段所述合併財務季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有違反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而須作修正之情事。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證券主管機關：(90)台財證(六)字第166967號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六字第0950161002號
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二日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合併損益表，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 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6.30			104.12.31			104.6.30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資產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4,331,776	24	3,911,270	22	2,583,322	16	2100	2100	210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2,678	-	-	-	15,611	-	2120	2120	2120
(附註六(二))									
1150 應收票據淨額(附註六(三))	256,975	1	245,500	1	243,973	2	2170	2170	2170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	6,525,294	35	6,527,270	37	6,073,536	38	2200	2200	2200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六(三))	2,661	-	16,448	-	69,445	-	2230	2230	2230
1310 存貨(附註六(四))	2,278,254	12	1,790,378	10	1,828,535	11	2250	2250	2250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84,100	1	85,128	1	47,040	-	2322	2322	2322
	13,481,738	73	12,575,994	71	10,861,462	67	2399	2399	2399
非流動資產：									
15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二))	18,243	-	18,554	-	17,444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六))	4,602,676	24	4,656,802	26	4,842,604	30	2540	2540	2540
1780 無形資產	5,450	-	3,286	-	3,578	-	2551	2551	2551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3,882	-	24,286	-	27,677	-	2570	2570	2570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04,598	2	310,738	2	292,274	2	2645	2645	2645
1920 存出保證金	14,795	-	15,674	-	20,863	-			
1985 長期預付租金	97,946	1	102,495	1	103,554	1			
	5,067,590	27	5,131,835	29	5,307,994	33			
負債及權益									
負債：									
105.6.30	金額	%	104.12.31	金額	%	104.6.30	金額	%	
短期借款(附註六(七))	\$ -	-	-	-	12,605	-	256,484	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4,396	-	-	-	18,325	-	-	-	
(附註六(二))									
應付帳款	4,703,005	25	4,474,140	25	4,060,166	25	4,060,166	25	
其他應付款	2,373,698	13	1,132,092	6	1,717,061	10	1,717,061	10	
本期所得稅負債	326,088	2	311,617	2	268,036	2	268,036	2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六(十))	24,626	-	20,101	-	17,411	-	17,411	-	
一年內到期長期借款(附註六(八))	350,000	2	312,500	2	-	-	-	-	
其他流動負債—其他	15,892	-	13,859	-	31,579	-	31,579	-	
	7,797,705	42	6,295,239	35	6,350,737	39	6,350,737	39	
非流動負債：									
長期借款(附註六(八))	1,045,300	5	1,219,700	7	1,231,600	8	1,231,600	8	
淨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一))	7,994	-	7,971	-	35,834	-	35,834	-	
遞延所得稅負債	406,404	3	477,179	3	259,108	2	259,108	2	
存入保證金	14,663	-	15,960	-	20,143	-	20,143	-	
	1,474,361	8	1,720,810	10	1,546,685	10	1,546,685	10	
負債總計	9,272,066	50	8,016,049	45	7,897,422	49	7,897,422	49	
歸屬母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六(十三))：									
股本：									
普通股股本	3,186,591	18	3,175,051	18	3,166,131	19	3,166,131	19	
資本公積	441,104	2	432,549	2	425,195	3	425,195	3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979,661	5	740,737	4	740,737	5	740,737	5	
累積盈虧	4,421,915	24	4,876,106	28	3,490,530	21	3,490,530	21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38,484	1	456,175	3	439,930	3	439,930	3	
非控制權益	9,507	-	11,162	-	9,511	-	9,511	-	
權益總計	9,272,262	50	9,691,780	55	8,272,034	51	8,272,034	51	
負債及權益總計	\$ 18,549,328	100	\$ 17,707,829	100	\$ 16,169,456	100	\$ 16,169,456	100	



董事長：(印) 經理人：(印)

會計主管：(印)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4月至6月		104年4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104年1月至6月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六(十六))	\$ 5,268,002	100	4,873,024	100	10,089,173	100	9,835,628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六(四))	(3,895,907)	(74)	(3,723,532)	(76)	(7,521,982)	(75)	(7,553,996)	(77)
營業毛利	1,372,095	26	1,149,492	24	2,567,191	25	2,281,632	23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221,941)	(4)	(261,452)	(6)	(471,904)	(5)	(522,638)	(5)
6200 管理費用	(153,295)	(3)	(110,393)	(2)	(258,047)	(2)	(203,106)	(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58,331)	(1)	(49,743)	(1)	(98,826)	(1)	(90,741)	(1)
營業費用合計	(433,567)	(8)	(421,588)	(9)	(828,777)	(8)	(816,485)	(8)
營業淨利	938,528	18	727,904	15	1,738,414	17	1,465,147	1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六(十八))：								
7010 其他收入	6,902	-	1,616	-	13,845	-	3,19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520)	-	11,275	-	(54,152)	-	18,018	-
7050 財務成本	(6,647)	-	(10,843)	-	(13,799)	-	(21,005)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928,263	18	729,952	15	1,684,308	17	1,465,359	15
7951 減：所得稅費用	(331,913)	(6)	(250,461)	(5)	(530,048)	(5)	(442,036)	(5)
本期淨利	596,350	12	479,491	10	1,154,260	12	1,023,323	10
其他綜合損益：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4,129)	(4)	(104,768)	(2)	(262,566)	(3)	(178,515)	(1)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36,362	-	17,790	-	44,587	-	30,162	-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77,767)	(4)	(86,978)	(2)	(217,979)	(3)	(148,353)	(1)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418,583	8	392,513	8	936,281	9	874,970	9
本期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 595,432	12	478,818	10	1,152,662	12	1,022,015	10
8620 非控制權益	918	-	673	-	1,598	-	1,308	-
	\$ 596,350	12	479,491	10	1,154,260	12	1,023,323	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 417,896	8	391,965	8	934,971	9	874,756	9
8720 非控制權益	687	-	548	-	1,310	-	214	-
	\$ 418,583	8	392,513	8	936,281	9	874,970	9
每股盈餘(元)(附註六(十五))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 1.87		1.51		3.63		3.23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 1.87		1.50		3.60		3.20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僅經核閱，未依中華會計準則查核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股本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總額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民國一〇四年一月一日餘額							
本期淨利	3,159,941	419,305	586,867	3,412,810	587,189	9,297	8,175,40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022,015	-	1,308	1,023,32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47,259)	(1,094)	(148,353)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153,870	(153,870)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790,425)	-	-	(790,425)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600	2,168	-	-	-	-	3,768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轉為普通股沖轉轉換權	-	(584)	-	-	-	-	(584)
應付可轉換公司債到期償還	-	(1,224)	-	-	-	-	(1,224)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4,590	3,916	-	-	-	-	8,506
員工認股權憑證酬勞成本	-	1,614	-	-	-	-	1,614
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3,166,131	425,195	740,737	3,490,530	439,930	9,511	8,272,034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3,175,051	432,549	740,737	4,876,106	456,175	11,162	9,691,780
本期淨利	-	-	-	1,152,662	-	1,598	1,154,26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	(217,691)	(288)	(217,97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217,691)	1,310	936,281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38,924	(238,924)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367,929)	-	-	(1,367,929)
員工執行認股權發行新股	11,540	8,286	-	-	-	-	19,826
員工認股權憑證酬勞成本	-	269	-	-	-	-	269
非控制權益增減	-	-	-	-	-	(2,965)	(2,965)
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餘額	3,186,591	441,104	979,661	4,421,915	238,484	9,507	9,277,262



董事長：



經理人：

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6~



會計主管：

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5年1月至6月	104年1月至6月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1,684,308	1,465,359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238,150	271,832
攤銷費用	1,123	839
呆帳費用提列數(轉列收入)	1,250	(1,15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16,451)	(14,309)
利息費用	13,799	20,922
利息收入	(13,845)	(3,199)
處分及報廢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691	2,244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69	1,614
發行應付可轉公司債折價攤銷利息費用	-	83
公司債買回利益	-	(1,224)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24,986	277,65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票據	(13,624)	(15,810)
應收帳款	(151,573)	693,144
其他應收款	13,896	(13,282)
存貨	(537,568)	(12,619)
其他流動資產	9,968	35,85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91	20,03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677,510)	707,31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帳款	333,452	(739,450)
其他應付款	(145,025)	(42,549)
負債準備	5,106	(10,673)
其他流動負債	(8,016)	14,594
淨確定福利負債	23	(3)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85,540	(778,08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491,970)	(70,762)
調整項目合計	(266,984)	206,89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417,324	1,672,249
收取之利息	13,659	2,987
支付之利息	(13,856)	(21,425)
支付之所得稅	(538,324)	(184,474)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78,803	1,469,337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46,243)	(177,817)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6	748
無形資產增加	(3,351)	(1,741)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587	(2,64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48,831)	(181,45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短期借款減少	(12,587)	(635,623)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	(199,626)
舉借長期借款	-	1,234,881
償還長期借款	(136,900)	(1,237,500)
公司債到期買回	-	(6,700)
存入保證金(減少)增加	(1,152)	2,566
發放現金股利	(2,965)	(878)
員工認股權執行	19,826	8,506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3,778)	(834,374)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75,688)	(39,106)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420,506	414,40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911,270	2,168,919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4,331,776	2,583,322

董事長：



(請詳閱後附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經理人：



會計主管：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僅經核閱，未依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一年三月二十四日奉經濟部核准設立，經營印刷電路基板、電子工業用特殊化學品及電子零組件原料、半成品、成品之製造及銷售，營業收入主要來源為印刷電路基板及粘合片之製造銷售。

本公司於民國八十五年十月三日通過股票櫃檯買賣之申請，於同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股票正式掛牌買賣；於民國八十七年十月二十二日通過股票轉上市買賣之申請，於同年十一月二十七日股票正式掛牌買賣。註冊地址為桃園市觀音區觀音工業區大同一路18號。

本公司及子公司(以下併稱「合併公司」)主要營業項目，請詳附註十四之說明。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五年八月二日經董事會通過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尚未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民國一〇五年七月十八日金管證審字第1050026834號令，公開發行以上公司應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稱理事會)於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前發布，並於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不包含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五號「客戶合約之收入」等尚未生效或尚未確定生效日期之公報)編製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經合併公司評估，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季報告造成重大變動。

(二)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及公布生效日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闡釋」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因未實現損失所產生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對合併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4.5.2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新準則以單一分析模型按五個步驟決定企業認列收入之方法、時點及金額，將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1號「建造合約」以及其他收入相關的解釋。
2016.4.12		2016.4.12發布修正規定闡明下列項目：辨認履約義務、主理人及代理人之考量、智慧財產之授權及過渡處理。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3.11.19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新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主要修正如下： • 分類及衡量：金融資產係按合約現金流量之特性及企業管理資產之經營模式判斷，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另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其歸因於信用風險之公允價值變動數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 減損：新預期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已發生損失模式。 • 避險會計：採用更多原則基礎法之規定，使避險會計更貼近風險管理，包括修正達成、繼續及停止採用避險會計之規定，並使更多類型之暴險可符合被避險項目之條件等。
2016.6.20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闡明下列事項： • 現金交割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衡量如何考慮既得及非既得條件； • 股份基礎給付係以扣繳稅額後之淨額交割者，如何決定其分類；及 • 條款及條件修改導致股份基礎給付之分類由現金交割改變為權益交割時之會計處理。

合併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合併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未包括依照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與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相同，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

(二)合併基礎

除附註三(一)所述外，合併財務報告編製原則與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一致，相關資訊請詳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三)。

1.列入合併財務季報告之子公司

列入本合併財務季報告之子公司包含：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說 明
			105.6.30	104.12.31	104.6.30	
本公司	EMC OVERSEAS HOLDING INCORPORATED	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	100.00 %	100.00 %	係於民國八十五年七月設立於英屬維京群島，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底，實收資本額為美金35,657千元。
EMC OVERSEAS HOLDING INCORPORATED	大珠海有限公司	一般進出口業務及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	100.00 %	100.00 %	係於民國九十三年四月設立於開曼群島，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底，實收資本額為美金33,798千元。
大珠海有限公司	大上海有限公司	一般進出口業務及一般投資業務	99.79 %	99.79 %	99.79 %	係於民國八十六年五月設立於英屬維京群島，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底，實收資本額為美金18,200千元。
"	大中山有限公司	一般進出口業務及一般投資業務	100.00 %	100.00 %	100.00 %	係於民國九十三年設立於英屬維京群島，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底，實收資本額為美金16,437千元。
大上海有限公司	台光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	生產印刷電路板用粘合片及銅箔基板	100.00 %	100.00 %	100.00 %	係於民國八十六年九月設立於大陸地區江蘇昆山經濟技術開發區，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底，實收資本額為美金18,200千元。
大中山有限公司	中山台光電子材料有限公司	生產印刷電路板用粘合片及銅箔基板	100.00 %	100.00 %	100.00 %	係於民國九十三年七月設立於大陸地區廣東省中山火炬開發區，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底，實收資本額為美金20,200千元。

2.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三)所得稅

合併公司係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第B12段規定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以期中報導期間之稅前淨利乘以管理階層對於全年度預計有效稅率之最佳估計衡量，並全數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直接認列於權益項目或其他綜合損益項目者，係就相關資產及負債於財務報導目的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以預期實現或清償時之適用稅率予以衡量。

(四)員工福利

期中期間之確定福利計畫退休金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依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四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季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編製合併財務季報告時，管理階層於採用合併公司會計政策時所作之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與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致。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除下列所述外，本合併財務季報告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與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尚無重大差異，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6.30	104.12.31	104.6.30
現金	\$ 500	604	590
活期存款	3,821,197	3,705,297	2,218,668
定期存款	356,592	104,803	163,182
約當現金	153,487	100,566	200,882
合併現金流量表所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u>\$ 4,331,776</u>	<u>3,911,270</u>	<u>2,583,322</u>

(二)金融商品

1.明細如下：

	105.6.30	104.12.31	104.6.3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合約—美金及日幣	\$ <u>2,678</u>	<u>-</u>	<u>15,611</u>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u>105.6.30</u>	<u>104.12.31</u>	<u>104.6.30</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Proud Star International Limited	\$ <u>18,243</u>	<u>18,554</u>	<u>17,444</u>
(原始投資成本為美金561千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遠期外匯合約－美金及日幣	\$ <u>4,396</u>	<u>18,325</u>	<u>-</u>

2. 外幣權益投資資訊

於報導日重大外幣權益投資相關資訊如下：

	<u>105.6.30</u>			<u>104.12.31</u>			<u>104.6.30</u>		
美金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外幣	匯率	台幣
	\$ 565	32.275	18,243	565	32.825	18,554	565	30.860	17,444

3. 非避險之衍生工具

從事衍生金融工具交易係用以規避因營業活動所暴露之匯率風險，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因未適用避險會計列報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之衍生工具明細如下：

遠期外匯合約：

	<u>105.6.30</u>			
	合約金額(千元)	幣別	到期期間	
賣出遠期外匯	USD 13,000	美元兌人民幣	105.07-105.09	
賣出遠期外匯	USD 3,000	美元兌台幣	105.07-105.08	
買入遠期外匯	JPY 290,000	人民幣兌日幣	105.07-105.09	
買入遠期外匯	JPY 115,000	台幣兌日幣	105.07-105.08	
	<u>104.12.31</u>			
	合約金額(千元)	幣別	到期期間	
賣出遠期外匯	USD 19,000	美元兌人民幣	105.01-105.05	
	<u>104.6.30</u>			
	合約金額(千元)	幣別	到期期間	
賣出遠期外匯	USD 29,000	美元兌人民幣	104.07-105.04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金融資產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三)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5.6.30	104.12.31	104.6.30
應收票據	\$ 256,978	245,506	243,989
應收帳款	6,565,426	6,567,369	6,116,309
其他應收款	2,703	16,490	69,445
減：備抵減損損失	(40,177)	(40,147)	(42,789)
	<u>\$ 6,784,930</u>	<u>6,789,218</u>	<u>6,386,954</u>

合併公司對客戶之授信期間原則上為月結90~120天。備抵呆帳係參考帳齡分析、歷史經驗及客戶財務狀況分析等，以估計無法回收之金額。

合併公司針對已逾期但未提列減損之應收帳款經評估其信用品質並未發生重大改變且相關帳款仍可回收故尚無減損疑慮。

合併公司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5.6.30	104.12.31	104.6.30
未逾期	\$ 6,683,284	6,710,446	6,252,541
逾期0~30天以下	90,463	71,089	127,627
逾期31~120天	7,791	5,500	6,168
逾期超過121天	43,569	42,330	43,407
	<u>\$ 6,825,107</u>	<u>6,829,365</u>	<u>6,429,743</u>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備抵呆帳變動表如下：

	個別評估 之減損損失	群組評估 之減損損失	合 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38,242	1,905	40,147
認列(迴轉)之減損損失	1,390	(140)	1,250
外幣換算損益	(1,165)	(55)	(1,220)
105年6月30日餘額	<u>\$ 38,467</u>	<u>1,710</u>	<u>40,177</u>
104年1月1日餘額	\$ 41,662	3,286	44,948
認列(迴轉)之減損損失	-	(1,150)	(1,150)
本年度因無法收回而沖銷之金額	(13)	-	(13)
外幣換算損益	(974)	(22)	(996)
104年6月30日餘額	<u>\$ 40,675</u>	<u>2,114</u>	<u>42,789</u>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合併公司與金融機構簽訂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讓售合約，依合約約定合併公司不須承擔應收帳款無法收回之風險，僅須負擔因商業糾紛所造成之損失，因此符合金融資產除列之條件。於報導日尚未到期之讓售應收帳款相關資訊如下：

104.6.30					
讓售對象	除列金額	額 度	已預支金額	利率區間	擔保項目
台北富邦銀行	\$ <u>51,729</u>	<u>4,000</u>	<u>-</u>	-	無

(四)存 貨

	105.6.30	104.12.31	104.6.30
原物料	\$ 1,305,512	875,336	930,165
在製品	119,607	122,272	116,772
製成品	843,900	789,378	776,501
在途存貨	<u>9,235</u>	<u>3,392</u>	<u>5,097</u>
	<u>\$ 2,278,254</u>	<u>1,790,378</u>	<u>1,828,535</u>

合併公司銷貨成本組成明細如下：

	105年4月至6月	104年4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104年1月至6月
銷售成本	\$ 3,931,687	3,766,581	7,598,954	7,639,897
存貨報廢損失	1,174	-	1,174	2,748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3,512)	3,267	(13,172)	7,167
出售下腳及廢料收入	<u>(33,442)</u>	<u>(46,316)</u>	<u>(64,974)</u>	<u>(95,816)</u>
合 計	<u>\$ 3,895,907</u>	<u>3,723,532</u>	<u>7,521,982</u>	<u>7,553,996</u>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係因存貨呆滯過時或無法使用，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金額列為營業成本；另存貨跌價及呆滯回升利益係因先前導致存貨淨變現價值低於成本之因素因存貨報廢、處分而消失，致存貨淨變現價值增加而認列營業成本減項。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存貨均未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05.6.30	104.12.31	104.6.30
關聯企業—立澄科技(股)公司	\$ <u>-</u>	<u>-</u>	<u>-</u>
(原錧新科技(股)公司，投資成本為173,694千元)			

合併公司於民國九十四年底經評估被投資公司立澄科技(股)公司(原名錧新科技(股)公司，投資成本為173,694千元)已停工，其資產已無法抵償負債，投資價值已減損，故於民國九十四年即全數認列損失，帳面價值沖減至零元。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六)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 及建築	機器設備	其他設備	未完工程及 待驗設款	總 計
成本或認定成本：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470,621	1,880,600	6,371,237	980,486	134,043	9,836,987
增 添	-	-	-	3,380	275,737	279,117
處 分	-	(2,990)	(8,496)	(4,996)	-	(16,482)
重 分 類	-	2,000	78,365	35,010	(115,375)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36,946)	(126,436)	(17,116)	(3,609)	(184,107)
民國105年6月30日餘額	<u>\$ 470,621</u>	<u>1,842,664</u>	<u>6,314,670</u>	<u>996,764</u>	<u>290,796</u>	<u>9,915,515</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470,621	1,896,835	6,284,313	955,816	265,374	9,872,959
增 添	-	-	471	2,687	96,842	100,000
處 分	-	-	(31,676)	(6,320)	-	(37,996)
重 分 類	-	7,247	186,176	22,408	(215,831)	-
匯率變動之影響	-	(29,316)	(106,585)	(9,347)	3,107	(142,141)
民國104年6月30日餘額	<u>\$ 470,621</u>	<u>1,874,766</u>	<u>6,332,699</u>	<u>965,244</u>	<u>149,492</u>	<u>9,792,822</u>
折舊：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594,563	3,898,669	686,953	-	5,180,185
本年度折舊	-	39,399	145,418	53,333	-	238,150
處 分	-	(2,618)	(8,162)	(4,835)	-	(15,615)
匯率變動之影響	-	(10,131)	(67,844)	(11,906)	-	(89,881)
民國105年6月30日餘額	<u>\$ -</u>	<u>621,213</u>	<u>3,968,081</u>	<u>723,545</u>	<u>-</u>	<u>5,312,839</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	522,899	3,640,783	609,699	-	4,773,381
本年度折舊	-	39,473	180,591	51,768	-	271,832
處 分	-	-	(28,865)	(6,139)	-	(35,004)
匯率變動之影響	-	(6,237)	(47,594)	(6,160)	-	(59,991)
民國104年6月30日餘額	<u>\$ -</u>	<u>556,135</u>	<u>3,744,915</u>	<u>649,168</u>	<u>-</u>	<u>4,950,218</u>
帳面價值：						
民國105年1月1日	<u>\$ 470,621</u>	<u>1,286,037</u>	<u>2,472,568</u>	<u>293,533</u>	<u>134,043</u>	<u>4,656,802</u>
民國105年6月30日	<u>\$ 470,621</u>	<u>1,221,451</u>	<u>2,346,589</u>	<u>273,219</u>	<u>290,796</u>	<u>4,602,676</u>
民國104年1月1日	<u>\$ 470,621</u>	<u>1,373,936</u>	<u>2,643,530</u>	<u>346,117</u>	<u>265,374</u>	<u>5,099,578</u>
民國104年6月30日	<u>\$ 470,621</u>	<u>1,318,631</u>	<u>2,587,784</u>	<u>316,076</u>	<u>149,492</u>	<u>4,842,604</u>

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已作為銀行借款擔保之明細，請詳附註八。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七)短期借款

	105.6.30	104.12.31	104.6.30
信用狀借款	\$ -	-	71,324
無擔保銀行借款	-	12,605	185,160
	<u>\$ -</u>	<u>12,605</u>	<u>256,484</u>
尚未使用額度	<u>\$ 2,584,778</u>	<u>2,917,087</u>	<u>3,711,328</u>
利率區間	<u>-</u>	<u>1.18%~1.50%</u>	<u>1.04%~1.68%</u>

(八)長期借款

合併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05.6.30	104.12.31	104.6.30
無擔保銀行借款	\$ 850,000	987,500	687,500
擔保銀行借款	550,000	550,000	550,000
減：長期借款折價	(4,700)	(5,300)	(5,900)
一年內到期部分	<u>(350,000)</u>	<u>(312,500)</u>	<u>-</u>
合 計	<u>\$ 1,045,300</u>	<u>1,219,700</u>	<u>1,231,600</u>
尚未使用額度	<u>\$ 600,000</u>	<u>462,500</u>	<u>762,500</u>
利率區間	<u>1.80%</u>	<u>1.80%</u>	<u>1.72%~1.77%</u>
到期年度	<u>109</u>	<u>109</u>	<u>109</u>

有關合併公司利率、外幣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十九)。

1.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合併公司以資產設定抵押供銀行借款之擔保情形請詳附註八。

2.借款合同

依據借款合同約定，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之擔保借款，於聯合授信案存續期間或聯合授信債務全部清償前，合併公司須在年度及半年度報表時遵循特定之財務比例，如流動比例、負債比例及利息保障倍數等要求，合併公司並未違反相關約定。

(九)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105.6.30	104.12.31	104.6.30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	400,000	400,000
應付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餘額	-	-	-
公司債到期買回	-	(6,700)	(6,700)
累積已轉換金額	<u>-</u>	<u>(393,300)</u>	<u>(393,300)</u>
	<u>\$ -</u>	<u>-</u>	<u>-</u>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5年4月至6月	104年4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104年1月至6月
利息費用	\$ -	34	-	83

本公司於民國九十九年六月二十二日發行票面利率0%之第三次五年期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總額為新台幣400,000千元，到期日為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二十二日，債券折現率為1.85%。發行滿二年及滿三年之前三十日，債權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可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按本公司發行條約辦理。

1.還本日期及方式：

除提前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者，或由本公司提前贖回或由債權人提前賣回外，到期時以現金一次還本。

2.轉換價格及其調整：

發行時之轉換價格定為每股28.50元，於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總額發生變動及遇有低於每股時價之轉換價格再發行具普通股轉換權之有價證券時，予以調整。因本公司以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日為配股基準日進行無償配股，故依本公司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一條規定，調整轉換價格由21.10元調整為20.00元。本債券無重設條款。

3.本公司對本轉換公司債之贖回權：

(1)本轉換公司債自發行滿一個月之翌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止，在：

A.本公司普通股在櫃買中心之收盤價格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時；

B.本轉換公司債經債權人請求轉換後，其尚未轉換之債券總金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

本公司得以掛號寄發債權人一份一個月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寄發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函請櫃買中心公告並於該期間屆滿時，按(B)項所列之債券贖回收益率計算收回價格，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

(2)贖回殖利率如下：

發行滿一個月翌日起至本轉換公司債到期前四十日止，以債券面額贖回。

(3)若債權人於接獲「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即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日為憑)者，本公司得按當時之轉換價格，以通知期間屆滿日為轉換基準日，將其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新發行之普通股。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4.債權人之賣回權：

發行滿二年及滿三年之前三十日，債權人得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加計利息補償金，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以現金贖回，滿二年之利息補償金合計數為債券面額之2.01%、滿三年之利息補償金合計數為債券面額之3.0301%。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債。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因可轉換公司債到期償還總面值6,700千元，並認列到期償還利益1,224千元。

(十)負債準備

	備抵銷貨 退回及折讓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20,101
當期提列之負債準備	5,106
外幣換算損益	(581)
民國105年6月30日餘額	<u>\$ 24,626</u>
民國104年1月1日餘額	\$ 28,555
當期迴轉之負債準備	(10,673)
外幣換算損益	(471)
民國104年6月30日餘額	<u>\$ 17,411</u>

退貨及折讓負債係本公司依歷史經驗，管理階層判斷及其他已知原因估計可能發生之產品退回及折讓，並於相關產品出售當年度認列為營業收入之減項。

(十一)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因前一年度報導日後未發生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故合併公司採用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精算決定之退休金成本衡量及揭露期中期間之退休金成本。

合併公司列報為費用之明細如下：

	105年4月至6月	104年4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104年1月至6月
營業成本	\$ 1,490	1,532	2,956	2,995
推銷費用	93	87	185	178
管理費用	277	(43)	498	369
研究發展費用	99	97	201	188
	<u>\$ 1,959</u>	<u>1,673</u>	<u>3,840</u>	<u>3,730</u>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台灣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其退休金之給付由本公司按月以不低於每月工資6%提繳退休金，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中山台光電子材料有限公司及台光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已依中國法令提列養老金。在上述計畫下合併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政府規定專戶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合併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105年4月至6月	104年4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104年1月至6月
營業成本	\$ 20,189	17,987	40,080	34,750
推銷費用	1,858	1,708	3,798	3,246
管理費用	3,275	1,696	4,944	2,759
研究發展費用	801	700	1,590	1,346
合 計	\$ 26,123	22,091	50,412	42,101

(十二)所得稅

合併公司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05年4月至6月	104年4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104年1月至6月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131,999	170,958	330,134	352,382
遞延所得稅費用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199,914	79,503	199,914	89,654
繼續營業單位之所得稅費用	\$ 331,913	250,461	530,048	442,036

合併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05年4月至6月	104年4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104年1月至6月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 36,362	17,790	44,587	30,162
之兌換差額				

合併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二年度。

合併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5.6.30	104.12.31	104.6.30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 4,421,915	4,876,106	3,490,530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 371,654	165,344	189,003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104年度(預計) 7.62 %	103年度(實際) 5.71 %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十三)資本及其他權益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間資本及其他權益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

1.普通股之發行

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4,0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皆為400,000千股。已發行普通股股份分別為普通股318,659千股、317,505千股及316,613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05年1月至6月	104年1月至6月
1月1日期初餘額	\$ 317,505	315,994
員工認股權執行	1,154	459
轉換公司債轉換	-	160
6月30日期末餘額	<u>\$ 318,659</u>	<u>316,613</u>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因員工認股權憑證行使認購權而分別發行新股1,154千股及459千股，以面額發行，總金額分別為19,826千元及8,506千元，所有發行股數業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股款亦均已收取。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因可轉換公司債持有人行使轉權而發行新股160千股，以面額發行，總金額為3,200千元，所有發行股數業已辦妥法定登記程序。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05.6.30	104.12.31	104.6.30
普通股股票溢價	\$ 84,246	69,049	55,949
轉換公司債轉換溢價	349,553	349,553	349,553
員工認股權	7,305	13,947	19,693
	<u>\$ 441,104</u>	<u>432,549</u>	<u>425,195</u>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總決算有盈餘時，應先提繳所得稅及彌補以往虧損，並依法提列百分之十的法定公積及依證券交易法第四十一條之必要或股東會之決議提特別盈餘公積或保留部分盈餘不分派，依法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如遇法令修改或因適用法令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原因消滅時，得迴轉至保留盈餘分配之。

本公司為考量產業成長之特性、健全公司財務結構，因此若於發生虧損年度時得不進行年度盈餘之分派，而股利政策將優先考量公司之未來發展、財務狀況及兼顧股東報酬，再參酌公司未來之資本支出預算分派股票股利以保留所需現金，其他部份則以現金股利之方式分配予股東，惟其現金股利之分配以不低於擬發放股利總數之百分之二十。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應就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〇五年六月十三日及一〇四年六月十五日經股東常會決議民國一〇四年及一〇三年度盈餘分配案，有關分派予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分派予普通股業主之股利		
現金	\$ <u>1,367,929</u>	<u>790,425</u>

4.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民國105年1月1日	\$ 456,175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217,691)
民國105年6月30日餘額	\$ <u>238,484</u>
民國104年1月1日	\$ 587,189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47,259)
民國104年6月30日餘額	\$ <u>439,930</u>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四)股份基礎給付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間股份基礎給付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十五)。

合併公司截至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止，計有下列二項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	
	員工認股 權計畫	員工認股 權計畫
給與日	101.07.06	100.08.09
給與數量	1,500	6,000
合約期間	5年	5年
既得條件	未來四年之服務	未來四年之服務
本期實際離職率	1.39%	3.66%
估計未來離職率	-	-

1.給與日公允價值之衡量參數

本公司採用選擇權評價模式估計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平價值時，所考量之因素彙總如下：

	105年1月至6月		104年1月至6月	
	員工認股權 計畫101年發行	員工認股權 計畫100年發行	員工認股權 計畫101年發行	員工認股權 計畫100年發行
<u>評價模式</u>				
選擇權評價模式	Hull & White結合 Ritchken	Hull & White結合 Ritchken	Hull & White結合 Ritchken	Hull & White結合 Ritchken
給與日公允價值	9.285	5.937	9.285	5.937
給與日股價	27.750	21.350	27.750	21.350
執行價格	22.200	17.100	23.000	17.700
<u>假設</u>				
股利率	-	-	-	-
預期價格波動性	38.08 %	30.67 %	38.08 %	30.67 %
認股權存續期間(年)	5.00	5.00	5.00	5.00
無風險利率(%)	1.05 %	1.17 %	1.05 %	1.17 %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預期波動率係以參考本公司過去股票價格日報酬率之年化標準差而估計；認股權存續期間依本公司認股權辦法規定權利行使之期限稱到期日，而與衡量日之時間差稱為存續期間；無風險利率以政府公債為基礎。公允價值之決定未考量交易中所含之服務及非市價績效條件。

於計算認股權之公允價值時，為將提早執行之效果納入考量，故假設員工於既得日後將於股價為執行價格之2.14倍時執行該認股權。

2.員工認股權計畫相關資訊

員工認股權憑證之詳細資訊如下：

(以千單位表達)

	105年1月至6月		104年1月至6月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加權平均履約價格(元)	認股權數量
1月1日流通在外	\$ 18.29	1,609	18.80	2,976
本期執行	17.18	(1,154)	18.53	(459)
本期逾期失效	22.20	(5)	-	-
6月30日流通在外	21.10	<u>450</u>	18.85	<u>2,517</u>
6月30日可執行	19.87	<u>213</u>	18.22	<u>717</u>

上述酬勞性員工認股選擇權計畫流通在外之資訊如下：

核准日期	發行日期	行使價格	截至105.6.30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流通在外之數量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105.6.30可行使之數量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100.07.07	100.08.09	\$ 17.10	97	二個月	17.10	97	17.10
100.07.07	101.07.06	22.20	353	一年一個月	22.20	116	22.20
			<u>450</u>		21.10	<u>213</u>	19.87

核准日期	發行日期	行使價格	截至104.6.30流通在外之認股選擇權			可行使認股選擇權	
			流通在外之數量	加權平均預期剩餘存續期限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104.6.30可行使之數量	加權平均行使價格
100.07.07	100.08.09	\$ 17.70	1,969	一年二個月	17.70	646	17.70
100.07.07	101.07.06	23.00	548	二年一個月	23.00	71	23.00
			<u>2,517</u>		18.78	<u>717</u>	18.22

3.員工費用及負債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因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費用如下：

	105年4月至6月	104年4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104年1月至6月
因員工認股權憑證所產生之費用	\$ <u>111</u>	<u>812</u>	<u>269</u>	<u>1,614</u>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五)每股盈餘

合併公司基本每股盈餘及稀釋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5年4月至6月	104年4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104年1月至6月
基本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	\$ <u>595,432</u>	<u>478,818</u>	<u>1,152,662</u>	<u>1,022,015</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318,123	316,392	317,505	315,994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影響	-	10	-	80
員工認股權轉換之影響	<u>225</u>	<u>-</u>	<u>469</u>	<u>168</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 <u>318,348</u>	<u>316,402</u>	<u>317,974</u>	<u>316,242</u>
基本每股盈餘	\$ <u>1.87</u>	<u>1.51</u>	<u>3.63</u>	<u>3.23</u>
稀釋每股盈餘				
歸屬於本公司之本期淨利	\$ 595,432	478,818	1,152,662	1,022,015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損益之稅後影響數	-	28	-	69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 <u>595,432</u>	<u>478,846</u>	<u>1,152,662</u>	<u>1,022,084</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	318,348	316,402	317,974	316,242
具稀釋作用之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紅利之影響	317	1,096	1,333	1,172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影響	-	5	-	80
員工認股權之影響	<u>526</u>	<u>2,653</u>	<u>773</u>	<u>1,737</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調整稀釋性潛在普通股影響數後)	<u>319,191</u>	<u>320,156</u>	<u>320,080</u>	<u>319,231</u>
稀釋每股盈餘	\$ <u>1.87</u>	<u>1.50</u>	<u>3.60</u>	<u>3.20</u>

(十六)收入

合併公司之收入明細如下：

	繼續營業單位			
	105年4月至6月	104年4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104年1月至6月
商品銷售	\$ <u>5,268,002</u>	<u>4,873,024</u>	<u>10,089,173</u>	<u>9,835,628</u>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七)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3%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1.2%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四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及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員工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23,856千元、11,029千元、44,811千元及19,618千元，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7,952千元、4,411千元、14,937千元及7,846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期間之稅前淨利扣除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該段期間之營業成本或營業費用。若次年度實際分派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並將該差異認列為次年度損益。

本公司民國一〇四年度員工及董事、監察人酬勞提列金額分別為91,422千元及30,474千元，與實際分派情形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八)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其他收入

合併公司之其他收入明細如下：

	105年4月至6月	104年4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104年1月至6月
利息收入	\$ <u>6,902</u>	<u>1,616</u>	<u>13,845</u>	<u>3,199</u>

2.其他利益及損失

合併公司之其他利益及損失明細如下：

	105年4月至6月	104年4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104年1月至6月
外幣兌換(損)益	\$ (12,453)	73	(73,932)	45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淨利益(損失)	(815)	6,842	16,451	14,309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08)	341	(691)	(2,244)
其他利益	4,605	4,329	5,814	6,089
其他損失	(1,649)	(310)	(1,794)	(590)
	\$ <u>(10,520)</u>	<u>11,275</u>	<u>(54,152)</u>	<u>18,018</u>

3.財務成本

合併公司之財務成本明細如下：

	105年4月至6月	104年4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104年1月至6月
利息費用	\$ <u>6,647</u>	<u>10,843</u>	<u>13,799</u>	<u>21,005</u>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九)金融工具

除下列所述外，合併公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因金融工具而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情形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二十)。

1.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但不包含淨額協議之影響。

	帳面金額	合 約 現金流量	6個月 以 內	6-12個月	1-2年	超過2年
105年6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545,300	571,761	69,308	69,925	141,704	290,824
無擔保銀行借款	850,000	883,630	107,113	108,065	218,997	449,455
應付帳款	4,703,005	4,703,005	4,703,005	-	-	-
	<u>\$ 6,098,305</u>	<u>6,158,396</u>	<u>4,879,426</u>	<u>177,990</u>	<u>360,701</u>	<u>740,279</u>
104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544,700	585,337	-	69,925	-	515,412
無擔保銀行借款	1,000,105	1,055,305	150,694	108,065	-	796,546
應付帳款	4,474,140	4,474,140	4,474,140	-	-	-
	<u>\$ 6,018,945</u>	<u>6,114,782</u>	<u>4,624,834</u>	<u>177,990</u>	<u>-</u>	<u>1,311,958</u>
104年6月30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擔保銀行借款	\$ 544,100	580,290	-	-	141,527	438,763
無擔保銀行借款	943,984	983,736	257,211	-	177,063	549,462
應付帳款	4,060,166	4,060,166	4,060,166	-	-	-
	<u>\$ 5,548,250</u>	<u>5,624,192</u>	<u>4,317,377</u>	<u>-</u>	<u>318,590</u>	<u>988,225</u>

合併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顯著不同。

2.匯率風險

(1)匯率風險之暴險

合併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05.6.30	
		外 幣(千元)	匯 率
金融資產		台 幣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37,436	美金：台 幣 32.2750
		94,101	美金：人民幣 6.6615
日 幣		64,980	日 幣：台 幣 0.3143
		137,361	日 幣：美 金 0.0097
人民幣		36,606	人民幣：台 幣 4.845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105.6.30		
		外 幣(千元)	匯 率	台 幣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7,774	美 金：台 幣 32.2750	896,395
		67,096	美 金：人民幣 6.6615	2,165,533
日 幣		404,079	日 幣：台 幣 0.3143	127,002
		92,157	日 幣：人民幣 0.0648	28,965
		456,995	日 幣：美 金 0.0097	143,634
		104.12.31		
		外 幣(千元)	匯 率	台 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9,090	美 金：台 幣 32.8250	1,283,129
		129,567	美 金：人民幣 6.5716	4,253,037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30,921	美 金：台 幣 32.8250	1,014,982
		54,244	美 金：人民幣 6.5716	1,780,559
日 幣		347,020	日 幣：台 幣 0.2727	94,632
		450,662	日 幣：人民幣 0.0546	122,896
		104.6.30		
		外 幣(千元)	匯 率	台 幣
<u>金融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36,061	美 金：台 幣 30.8600	1,112,842
		124,003	美 金：人民幣 6.2055	3,826,733
<u>金融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28,732	美 金：台 幣 30.8600	886,670
		62,376	美 金：人民幣 6.2055	1,924,923
日 幣		172,103	日 幣：台 幣 0.2524	43,439
		151,361	日 幣：人民幣 0.0508	38,203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敏感性分析

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及日幣貶值或升值1%，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之稅後淨利將增加或減少9,335千元及16,984千元，兩期分析係採用相同基礎。

由於合併公司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採彙總方式揭露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〇五年及一〇四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損失73,932千元及利益454千元。

3.公允價值資訊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05.6.30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2,678	-	2,678	-	2,67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18,243	-	-	18,243	18,24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	4,396	-	4,396	-	4,396
104.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18,554	-	-	18,554	18,55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負債	18,325	-	18,325	-	18,325
104.6.30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 計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 15,611	-	15,611	-	15,61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17,444	-	-	17,444	17,444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台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產業公會、訂價服務機構或主管機關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且經常發生之公平市場交易者，則該金融工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合併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如屬無活絡市場者，其公允價值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無公開報價之權益工具：係使用淨資產價值法，其主要假設係以被投資者之每股淨值為基礎衡量。

B.衍生金融工具

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

- (3)合併公司帳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一權益證券投資之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係採用不加調整之先前交易價格為其公允價值，故合併公司於衡量公允價值時未採用考量化之不可觀察輸入值，故不擬揭露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及其敏感度分析。

(二十)財務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與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廿一)所揭露者無重大變動。

(廿一)資本管理

合併公司資本管理目標、政策及程序與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一致；另作為資本管理之項目之彙總量化資料與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所揭露者亦無重大變動。相關資訊請參閱民國一〇四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廿二)。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與最終控制者

本公司為合併公司之最終控制者。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05年4月至6月	104年4月至6月	105年1月至6月	104年1月至6月
短期員工福利	\$ 22,028	23,703	58,136	45,447
退職後福利	(357)	105	3,060	202
股份基礎給付	3	265	6	603
	<u>\$ 21,674</u>	<u>24,073</u>	<u>61,202</u>	<u>46,252</u>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四)。

八、質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提供質押擔保之資產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資產名稱	質押擔保標的	105.6.30	104.12.31	104.6.3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土地	銀行借款擔保	\$ 332,873	470,621	470,621
房屋及建築	"	177,592	312,229	314,288
機器設備	"	-	-	7,229
存出保證金	信箱、租賃等押金	14,795	15,674	20,863
		<u>\$ 525,260</u>	<u>798,524</u>	<u>813,001</u>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重大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1.合併公司已開立而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如下：

	105.6.30	104.12.31	104.6.30
已開立未使用之信用狀			
新台幣	\$ 95,616	85,272	73,088
美金	7,633	9,377	13,715
日幣	1,096,766	1,052,251	585,301

2.合併公司為擴充新廠房及機器設備簽定工程營造及機器設備購置之重大合約及未付款金額如下：

	105.6.30	104.12.31	104.6.30
工程合約總額			
日幣	\$ -	104,500	104,500
人民幣	-	-	5,897
新台幣	217,476	-	16,300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u>105.6.30</u>	<u>104.12.31</u>	<u>104.6.30</u>
工程未付金額			
日 幣	\$ -	99,430	99,430
人民幣	-	-	1,179
新台幣	165,281	-	-

3.合併公司與日商H公司等簽訂技術之權利金合約，支付之權利金如下：

<u>105年4月至6月</u>	<u>104年4月至6月</u>	<u>105年1月至6月</u>	<u>104年1月至6月</u>
\$ <u>41,552</u>	<u>37,809</u>	<u>77,888</u>	<u>78,933</u>

4.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一〇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六月三十日由兆豐國際商業銀行一中壢分行代本公司開立保證函分別為新台幣5,000千元、4,000千元及4,000千元予海關供擔保內銷關稅及聘僱外國人從事就業服務保證之用。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5年4月至6月			104年4月至6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259,885	123,621	383,506	244,818	69,854	314,672
勞健保費用	13,469	3,185	16,654	12,099	3,963	16,062
退休金費用	21,679	6,403	28,082	19,519	4,245	23,764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19,292	7,640	26,932	17,426	8,152	25,578
折舊費用	112,150	6,966	119,116	128,779	6,387	135,166
攤銷費用	40	571	611	99	348	447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功 能 別 性 質 別	105年1月至6月			104年1月至6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503,880	203,346	707,226	485,890	134,879	620,769
勞健保費用	26,991	6,911	33,902	24,326	6,765	31,091
退休金費用	43,036	11,216	54,252	37,745	8,086	45,831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6,743	16,346	53,089	34,085	17,028	51,113
折舊費用	224,519	13,631	238,150	258,279	13,553	271,832
攤銷費用	81	1,042	1,123	198	641	839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 1.資金貸與他人：無。
-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 號	背書保 證者公 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公司名稱	關係 (註2)	對單一企 業背書保 證限額 (註3)	本期最高 背書保證 餘額	期末背 書保證 餘額 (註4)	實際動 支金額	以財產擔 保之背書 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 額佔最近期財務 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 證最高 限額 (註3)	屬-母公司 對子公司 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 對母公司 背書保證	屬-大陸 地區背書 保證
0	台光電 子材料 股份有 限公司	大上海有 限公司	3	4,633,878	655,850	645,950	156,250	-	7 %	9,267,755	Y		
0	"	大中山有 限公司	3	4,633,878	640,088	548,675	220,701	-	6 %	9,267,755	Y		
0	"	中山台光 電子材 料有限 公司	3	4,633,878	459,550	451,850	-	-	5 %	9,267,755	Y		Y
0	"	台光電子 材料(昆 山)有 限公司	3	4,633,878	98,475	96,825	-	-	1 %	9,267,755	Y		Y

註1：0.為本公司。

註2：1.有業務關係之公司。

2.直接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

3.母公司與子公司持有普通股股權合併計算超過百分之五十之被投資公司。

4.對公司直接或經由子公司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五十之母公司。

註3：依本公司背書保證辦法之規定：

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總金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一百，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不得超過本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百分之五十。

註4：上述有關合併主體之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 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 (銷)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帳 款之比率	
大上海有限公司	台光電子材料 (昆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 法評價之被投 資公司	銷貨	(483,957)	(100)%	視子公司 財務狀況 而定	-		323,655	90 %	
台光電子材料 (昆山)有限公司	大上海有限公司	"	進貨	483,957	16 %	"	-		(323,655)	15 %	
大中山有限公司	中山台光電子材 料有限公司	"	銷貨	(304,617)	(100)%	"	-		241,922	74 %	
"	"	"	進貨	125,983	100 %	"	-		(96,699)	35 %	註1
中山台光電子材 料有限公司	大中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 法評價之被投 資公司	進貨	304,617	16 %	"	-		(241,922)	17 %	
"	"	"	銷貨	(125,983)	(4)%	"	-		96,699	4 %	註1

註1：此交易係透過母公司—大中山有限公司轉售客戶，無價差。相關進貨及銷貨之交易，大中山有限公司已採銷除方式表達。

註2：上述有關合併主體之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帳列應收款項 之公司	交易對象 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 款項餘額	週轉率(次)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金額	處理方式		
大上海有限公司	台光電子材料(昆 山)有限公司	本公司採權益 法評價之被投 資公司	323,655	3.30	-		170,037	-
大中山有限公司	中山台光電子材料 有限公司	"	241,922	2.20	-		72,739	-

註：上述有關合併主體之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

請詳附註六(二)。

10.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編號 (註1)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 人之關 係(註2)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業收入 或總資產之比率
1	大中山有限公司	中山台光電子材料 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304,617	註3	3 %
1	"	"	3	應收帳款	241,922	"	1 %
2	大上海有限公司	台光電子材料(昆 山)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483,957	"	5 %
2	"	"	3	應收帳款	323,655	"	2 %

註1：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1.0代表母公司。

2.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2：與交易人之關係種類標示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3：銷售價格由買賣雙方議定，收款條件則採月結90天至120天或視子公司之財務狀況而定。

註4：交易往來金額未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1%者，不予揭露。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合併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 名稱	所在 地區	主要營 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率	帳面金額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 限公司	EMC OVERSEAS HOLDING INCORPORATED	英屬維 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務	1,160,487	1,160,487	35,656,950	100.00 %	8,662,660	1,175,966	1,175,966	子公司
	立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器、電信器材、批 發、零售、電池、發 電、配電機械製造	173,694	173,694	16,412,918	33.50 %	-	-	-	
EMC OVERSEAS HOLDING INCORPORATED	大珠海有限公司	英屬開 曼群島	一般進出口業務及一 般投資業務	1,090,857	1,090,857	33,798,821	100.00 %	8,620,871	1,175,875	1,175,875	孫公司
	立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器、電信器材、批 發、零售、電池、發 電、配電機械製造	7,311	7,311	250,000	1.53 %	-	-	-	
大珠海有限公司	大中山有限公司	英屬維 京群島	一般進出口業務及一 般投資業務	530,504	530,504	16,437,000	100.00 %	4,130,723	421,721	421,721	曾孫公司
	大上海有限公司	"	一般進出口業務及一 般投資業務	1,066,093	1,066,093	18,161,515	99.79 %	4,486,777	755,802	754,204	

註1：帳面金額係依權益法認列之投資餘額，包含投資損益及累積換算調整數...等。

註2：係依被投資公司自編之財務報表採權益法評價。

註3：上述有關合併主體之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新台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 項目	實收 資本額	投資 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 收回投資金額 匯出 收回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 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 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2)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投資收益
台光電子材料 (昆山)有限公司	經營銅箔基 板及黏合片 等產銷業務	587,405	(二)	650,816	- -	650,816	726,339	99.79 %	724,813	4,522,081	1,744,273
中山台光電子材 料有限公司	"	651,955	(二)	440,613	- -	440,613	397,529	100.00 %	397,529	4,045,834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673,494	1,141,188	5,560,653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
- 3.其他方式。

註2：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註3：台光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與台灣匯出款之差異，係由境外子公司直接投資USD6,012千元。

註4：中山台光電子材料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與台灣匯出款之差異，係由該公司盈餘轉增資USD6,255千元。

註5：實收資本額與台灣匯出款之差異，係由境外子公司直接投資USD110千元。

註6：台光電子材料(昆山)有限公司已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三日匯回1,399,056千元，尚未辦妥投審會核備。

註7：係依民國一〇五年六月三十日匯率32.275(資產負債科目)及32.693(損益科目)換算。

註8：上述有關合併主體之交易，於編製合併報表時業已沖銷。

3.重大交易事項：

合併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六月三十日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於編製合併報告時業已沖銷)，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台光電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合併財務季報告附註(續)

十四、部門資訊

合併公司營運部門資訊及調節如下：

105年4月至6月					
	臺灣部門	大陸部門	其他部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365,088	3,909,921	413	-	5,275,422
部門間收入	<u>66,361</u>	<u>51,433</u>	<u>429,645</u>	<u>(547,439)</u>	-
收入總計	<u>\$ 1,431,449</u>	<u>3,961,354</u>	<u>430,058</u>	<u>(547,439)</u>	<u>5,275,422</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827,474</u>	<u>741,375</u>	<u>2,052,756</u>	<u>(2,684,157)</u>	<u>937,448</u>
104年4月至6月					
	臺灣部門	大陸部門	其他部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1,378,942	3,504,072	90	-	4,883,104
部門間收入	<u>44,230</u>	<u>6,326</u>	<u>453,398</u>	<u>(503,954)</u>	-
收入總計	<u>\$ 1,423,172</u>	<u>3,510,398</u>	<u>453,488</u>	<u>(503,954)</u>	<u>4,883,104</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178,872</u>	<u>553,960</u>	<u>(5,659)</u>	-	<u>727,173</u>
105年1月至6月					
	臺灣部門	大陸部門	其他部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735,261	7,385,224	461	-	10,120,946
部門間收入	<u>95,072</u>	<u>52,280</u>	<u>793,646</u>	<u>(940,998)</u>	-
收入總計	<u>\$ 2,830,333</u>	<u>7,437,504</u>	<u>794,107</u>	<u>(940,998)</u>	<u>10,120,946</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1,504,983</u>	<u>1,384,955</u>	<u>3,515,601</u>	<u>(4,651,634)</u>	<u>1,753,905</u>
104年1月至6月					
	臺灣部門	大陸部門	其他部門	調 整 及銷除	合 計
收 入：					
來自外部客戶收入	\$ 2,715,953	7,138,725	141	-	9,854,819
部門間收入	<u>80,227</u>	<u>28,799</u>	<u>1,021,954</u>	<u>(1,130,980)</u>	-
收入總計	<u>\$ 2,796,180</u>	<u>7,167,524</u>	<u>1,022,095</u>	<u>(1,130,980)</u>	<u>9,854,819</u>
應報導部門損益	<u>\$ 349,813</u>	<u>1,120,268</u>	<u>(9,583)</u>	-	<u>1,460,498</u>